

# 中共勐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共勐海县委组织部 文件

海组通〔2017〕182号

## 关于认真开好 2017 年度党员领导干部 民主生活会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黎明农场党委、县委各部委、县级国家机关各办局、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省州驻县单位、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委（党组）、总支或支部：

根据州纪委、州委组织部《转发中共中央纪委机关 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开好 2017 年度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的通知》（西组通〔2017〕228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对开好民主生活会提出以下要求，请认真贯彻落实。

### 一、准确把握主题和基本要求

认真开好 2017 年度民主生活会，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重要举措。各乡镇（农场）、单位（部门）党委（党组）要严格落实《通知》要求，以“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各项决策部署”为主题，对照我县“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实施方案，结合思想和工作实际，深入进行党性分析，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不断增强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发现和解决自身问题的能力。

各乡镇（农场）、部门（单位）党委（党组）要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党员领导干部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大精神，把着力点聚焦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党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上，聚焦到 5 年来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和发生历史性变革上，聚焦到作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等重大政治论断的深远影响上，聚焦到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的重大决策部署上，聚焦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是深受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拥护和信赖的领导集体上，聚焦到习近平总书记是全党拥护、人民爱戴、当之无愧的党的领袖上。

民主生活会要坚持严的标准、严的措施、严的纪律，坚持“团结—批评—团结”，实事求是、出于公心，讲党性不讲私情、讲真理不讲面子，严肃认真提出意见，满腔热情帮同志，不纠缠细枝末节，不搞无原则纷争，确保开出高质量、好效果。

## 二、深入查找突出问题

乡科级以上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要紧扣民主生活会主题，重点从以下 6 个方面查摆问题。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四个服从”，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和全党的核心地位、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认真执行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上级党委决议决定，带头坚持请示报告制度，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及时请示报告，临机处置突发情况事后及时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按规定按程序向党组织请示报告。

(三)对党忠诚老实，对党组织讲实话、讲真话，不当两面派，不做“两面人”，不搞当面一套、背后一套，不在工作中报喜不报忧、报功不报过，甚至弄虚作假、欺瞒党组织。

(四)担当负责，攻坚克难，不回避矛盾，以钉钉子精神抓落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旗帜鲜明地批评和纠正所分管部门、领域或所在地区的违规违纪言行，严格执行党的干部政策，不打招呼、递条子，不封官许愿、跑风漏气，正确对待个人进退留转。

(五)纠正“四风”不止步，针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顽症，摆表现、找差距，抓住主要矛盾，特别要查找解决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等突出问题，身体力行、以上率下，带头转变作风，形成“头雁效应”。

(六)严格执行廉洁自律准则，自觉抵制“围猎”腐蚀，坚决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严格执行办公用房、住房、用车、

交通、工作人员配备、休假休息等方面的待遇规定，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带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

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要广泛征求意见，深入开展谈心谈话，对照党章，对照《中共中央政治局关于加强和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若干规定》《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精神，对照初心和使命，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坚持问题导向，强化问题意识，把自己摆进去、把思想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联系违纪违法反面典型，联系巡视巡察发现的问题，联系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重要工作案例，逐条查找梳理，找准存在的突出问题，深入具体地进行党性分析，做到落细落小、见人见事，不大而化之、浮在面上，不遮遮掩掩、避重就轻，防止从抽象到抽象、从原则到原则、空对空。在此基础上，认真起草领导班子对照检查材料和个人发言提纲。领导班子主要负责同志要主持起草领导班子对照检查材料，对班子成员发言提纲审阅把关。

### **三、从严从实做好各个环节**

乡镇（农场）、部门（单位）党委（党组）要充分借鉴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专题民主生活会成功经验，把从严从实贯穿到民主生活会的各个环节。乡镇（农场）、部门（单位）党委（党组）会前要按照“6个聚焦”要求，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党员领导干部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省委、州委、县委关于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部署要求，通过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专题学习研讨，为开好民主生活会打牢思想基础。在个人自学基础上，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要组织

专题学习研讨，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历史地位和丰富内涵，搞清楚、弄明白“八个明确”主要内容和“十四个坚持”基本方略的重大创新思想创新观点，为开好民主生活会打牢思想基础。上级党组织要督促检查学习情况，看是不是保证了学习、是不是开展了专题研讨、是不是做到了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是不是联系了思想和工作实际，对没有达到要求的及时督促补课，学习研讨质量不高的不能召开民主生活会。切实增强从严从实开好民主生活会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一）广泛征求意见。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要采取书面征求意见、集中座谈、个别访谈、设置意见箱等形式广泛听取党员、干部和群众的意见，结合上级党组织反馈的情况，深挖剖析理想信念、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作风、担当作为、组织生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主要负责同志要主持召开征求意见座谈会。

（二）开展谈心谈话。要继续坚持“四必谈”要求，深入开展谈心谈话。主要负责同志与班子成员必谈，班子成员相互之间必谈，班子成员与分管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必谈，主要负责同志、班子成员与本人组织关系所在党支部党员代表必谈。乡镇（农场）党委书记要与村（社区、生产队）党总支书记普遍谈心，领导干部要接受党员、干部和群众的约谈，一对一、面对面，既谈工作问题、也谈思想问题，既谈自身差距、也提醒对方不足。要把问题谈开、谈深，谈出整改的办法和措施。同时，要接受党员、干部和群众的约谈。

(三)认真准备班子对照检查材料和个人发言提纲。要紧密扣住重点查摆的6个方面问题和“三对照三联系”要求，结合中央、省委巡视“回头看”反馈意见及州委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认真汲取白恩培、仇和等严重违纪违法案件教训，深入具体地进行党性分析，主要负责人要主持撰写好领导班子的对照检查材料，班子成员要主动认领班子问题，自己动手撰写发言提纲。班子成员要对上年度民主生活会整改措施落实情况逐项作出报告，对个人、家庭、亲属重大事项如实作出报告，对巡视反馈、接受组织约谈函询等情况逐一作出检查或说明。受到问责和因“四风”问题被查处的，要严肃作出检查。主要负责同志要对班子成员发言提纲进行审阅把关。

(四)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要贯彻整风精神，勇于自我革命，开展积极健康的批评和自我批评，达到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增进团结、振奋精神的目的。自我批评内容要具体，剖析要透彻、抓住要害，整改措施要对着问题去，可操作、能落实。相互批评要出于公心、直截了当，不能以提希望代替点问题，不能以工作建议代替批评意见。各单位非党领导干部列席民主生活会。参加民主生活会的党员领导干部一律互称“同志”。

(五)抓好整改落实。会后要针对查摆出来的问题，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形成的问题清单，研究制定领导班子整改方案和班子成员个人整改清单，拿出过硬措施，扎实实地改，不断取得解决问题的实际效果。整改情况要采取适当方式在一定范

围公开，接受党员群众监督。

#### **四、强化组织领导和督促指导**

各党委（党组）要高度重视，精心做好组织工作，确保民主生活会开出高质量、开出新气象。党委（党组）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发挥好带头示范作用和督促把关作用。要严格按照《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标准要求，围绕主题研究制定会议方案，并报上级党组织审核。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带好头、把好关，认真审阅班子成员和下级党组织党政主要负责人的发言提纲。党委（党组）班子成员至少参加 1 个下级单位民主生活会。县纪委、县委组织部将通过派出督导组、安排干部指导会议等方式，深入了解下级党组织民主生活会准备情况。会上，对批评和自我批评开展不起来的及时提醒、促其改正，对党委（党组）书记履行责任情况、会议召开情况进行点评，全过程参与、全覆盖指导监督下级党组织民主生活会，不当“宾客”。对民主生活会质量达不到要求的及时叫停，经报批后督促重新召开。县纪委、县委组织部、县委县直机关工委负责同志，至少参加 1 个县直机关事业单位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

#### **五、统筹把握好时间进度**

各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原则上要以中央政治局、省委常委领导班子、州委常委领导班子、县委常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为标杆，自上而下、逐级召开。2017 年度民主生活会要在 2018 年 2 月中旬前完成。各乡镇（农场）、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以

此时间为节点，统筹安排好报审方案、征求意见、谈心谈话、召开会议等有关工作。

各乡镇（农场）、部门（单位）2017年度民主生活会方案，请于会议召开前5天分别报县纪委和县委组织部。民主生活会召开情况要在适当范围内通报，并于2018年2月14日前将民主生活会开展情况及附件1、附件2报送县纪委、县委组织部。

县纪委联系人：陶诗 电话：3021008

县委组织部联系人：罗小团 电话：5135503

- 附件：
1. 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情况统计表
  2. 勐海县乡科级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情况统计表
  3. 2017年度××班子民主生活会征求意见表（样表）
  4. 2017年度××班子成员民主生活会征求意见表（样表）

中共勐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共勐海县委组织部

2017年12月29日

---

中共勐海县委组织部办公室

2017年12月29日印发